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5-022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合肥雷世塑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雷世”）、广东顺德顺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顺洛”）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顺德顺洛最高额不超过500.00万元的债务、为全资子公司合肥雷世最高额不超过76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已实际为顺德顺洛、合肥雷世提供的担保余额均为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顺德顺洛、合肥雷世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2025年3月31日，顺德顺洛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2025）信合银信字第2573267A0765号），授信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并同时签署《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5）信合银贷字第2573267D1307号），借款金额500.00万元。同日，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5）信合银最保字第2573267A0765-a号），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2025年3月31日，合肥雷世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境内并购贷款合同》（编号：（建银肥西贷（并购）2025001号），贷款金额人民币760.00万元。同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FXWLCSBZ2025001），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60.00万元。

公司本次为顺德顺洛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金额为500.00万元，为合肥雷世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金额为760.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16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尚未使用担保额度为28,640.00万元。

（二）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2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44,065.00万元的担保，其中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33,800.00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对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作出审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广东顺德顺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MA51BCJN9X

成立时间：2018年02月05日

法定代表人：张芳芳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注册资本：613.63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控股子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制造与销售

顺德顺洛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顺德顺洛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762.03	981.85	951.85	-219.82	1,241.00	-230.94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	1,124.96	1,054.38	913.52	70.58	1,297.88	-106.66

注：以上数据2023年度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名称：合肥雷世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343860707T

成立时间：2015年06月04日

法定代表人：张芳芳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注册资本：230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零配件的制造与销售

合肥雷世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合肥雷世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3,015.08	1,729.53	1,722.52	1,285.56	4,259.60	225.52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	5,354.34	3,770.25	3,761.16	1,584.08	3,378.09	298.53

注：以上数据2023年度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顺德顺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保证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主合同及保证担保的债权：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是指乙方依据与主合同债务人在【2025】年【3】月【31】日至【2028】年【3】月【31】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包括借新还旧、展期、变更还款计划、还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

5、保证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6、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二）合肥雷世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

1、保证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甲方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乙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乙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担保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乙方（借款人）：广东顺德顺洛科技有限公司

3、丙方（反担保人）：深圳市顺洛科技有限公司

4、丁方（反担保人）：陈松

5、戊方（连带责任保证人）：周圣丰

6、己方（连带责任保证人）：阳娟

7、丙方、丁方反担保的范围：甲方因本次担保事项向债权人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以及甲方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费用，由丙方、丁方按照其持有的乙方股权比例分别承担。

8、反担保期限：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甲方承担担保责任后五年。

9、戊方、己方的担保责任：戊方、己方对丙方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为合并范围内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公司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将有助于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44,065.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2025年预计担保总额为44,065.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5,16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3%，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160.00万元，尚未使用担保额度为28,640.00万元，已获批担保总金额为33,800.00万元；控股子公

司对公司担保余额为0.00万元，尚未使用担保额度为10,265.00万元，已获批担保总额度为10,265.00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